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通”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九州通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情况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董事会出具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 2016 年 1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1,500 万张（150 万手），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3,639,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6,361,0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

010009 号验资报告审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748 号《关于核准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183,206,105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65 元。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99,999,963.25 元，扣除承销、保荐佣金、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 30,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569,499,963.25 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21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出具众环验字（2017）010152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时间	金额（万元）
（1）可转债募集资金	
2016 年 1 月 21 日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0
减：发行费用	2,363.90
2016 年 1 月 21 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47,636.10
加：2016 年度利息收入	212.79
减：2016 年度已使用金额	101,700.11
减：2016 年度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3,911.4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37.30
加：2017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归还金额	78,911.48
加：2017 年度利息收入	29.38
减：2017 年度已使用金额	22,350.68
减：2017 年度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827.48
（2）非公开募集资金	
2017 年 11 月 21 日募集资金总额	360,000.00
减：发行费用	3,050.00
2017 年 11 月 21 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56,950.00

加：2017 年度利息收入	109.05
减：2017 年度已使用金额	356,900.0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9.03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2016 年 1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汉口银行龙阳大道支行（账号 02302100008043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下辖长沙四方坪支行（账号 43001513061052506583）、西藏三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 25961001040003944）、贵州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在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宝山支行下辖贵阳七一路社区支行（账号 0139001100600998）、陕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在汉口银行龙阳大道支行（账号 023021000080654）、无锡九州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账号 510903091810959）、北京均大制药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账号 20000029845200005811365）、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账号 0200080919200268673）、九州通中药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城支行（账号 416190100100011821）、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账号 38310188000515293）开设了 10 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账号 38310188000576822）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存放专用专户。

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与国信证券、“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

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1) 可转债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公司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万元)	备注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龙阳大道支行	023021000080431	23,684.92	
湖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下辖长沙四方坪支行	43001513061052506583		已销户
西藏三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5961001040003944	0.39	
贵州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宝山支行下辖贵阳七一路社区支行	0139001100600998	84.14	
陕西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龙阳大道支行	023021000080654	2.14	
无锡九州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510903091810959		已销户
北京均大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	20000029845200005811365	0.24	
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翠微路支行	0200080919200268673	34.07	
九州通中药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城支行	416190100100011821	21.58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38310188000515293	0.00	
合计			23,827.48	

(2) 非公开募集资金账户

开户公司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万元)	备注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38310188000576822	159.03	
合计			159.03	

四、募集资金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1) 可转债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636.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350.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050.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南九州通现代医药物流中心一期建设项目	否	6,940.00	6,940.00	6,940.00		6,940.06	0.06	100.00	2017年1月完工	172.24	不适用	否
西藏三通现代医药产业园项目（一期）	否	6,020.00	6,020.00	6,020.00	982.38	6,021.15	1.15	100.02	2017年1月已完工	-403.35	不适用	否
贵州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现代医药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否	9,980.00	9,980.00	9,980.00	3,050.96	9,899.40	-80.60	99.19	2017年12月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陕西九州通医药健康产品电子商务创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4,937.23	8,783.00	-6,217.00	58.55	在建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九州通苏南现代医药总部基	否	6,590.00	6,590.00	6,590.00		6,590.00		100.00	2016年10月已完工	-762.65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151 号）。 2017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2,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此闲置募集资金尚未转出。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医院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含团队建设及内、外部培训费及设备投资。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陆续到达时间。

注 3、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湖南九州通现代医药物流中心一期建设项目、西藏三通现代医药产业园项目（一期）、贵州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现代医药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一期）、九州通苏南现代医药总部基地工程项目（一期）和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现代医药物流服务中心项目等项目已完工，尚未达产。

注 4：西藏三通现代医药产业园项目（一期）已完工，账户余额将用于支付工程质保金；

注 5：贵州九州通达医药有限公司现代医药物流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已完工，账户余额将用于支付工程质保金；

注 6：北京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现代医药物流服务中心项目已完工，根据项目概算，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将用于补充项目铺底流动资金和支付工程质保金。

（2）非公开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6,9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900.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900.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6,950.00	356,950.00	356,950.00	356,900.02	356,900.02	-49.98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无此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九州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 年度）》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编制，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17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郑江波

郑江波

邓俊

邓俊

